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关于不合格食品风险控制情况的通告

现将报告编号为DBJ24420100003443077不合格食品风险控制情况通告如下：

一、湖北亿谦食品科技有限公司的海露酸菜王

（一）抽检基本情况。

2024年9月23日抽自湖北亿谦食品科技有限公司的海露酸菜王，柠檬黄项目不符合 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要求，检验结论为不合格。

（二）2024年10月25日我局执法人员对该经营单位进行全面检查，经查，该批次海露酸菜王共购进40袋，合计8公斤，货值28元，已全部销售完毕。

1. 该单位积极配合调查，如实说明涉案产品来源，提供了供货商的《营业执照》《食品经营许可证》《检测报告》《销售单》《原料库存表》和生产商的《营业执照》《食品生产许可证》《食品生产许可证品种明细表》《出厂检验报告》等相关证明文件。

二、广大消费者如发现食品安全违法行为，可拨打市场监管部门12315热线电话投诉举报。

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5年1月23日